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 6DD4150000576913

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8〕第351ZA0019号

报告日期: 2018年04月24日

报备时间: 2018年04月25日 10:17:39

签字注师: 陈连锋, 罗娟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10-85665018

传 真: 010-85665120

通 信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 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 <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 0591-87097005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104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8)第 351ZA0019 号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林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安林业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安林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商誉减值测试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2 与附注五、17。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永安林业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净值为 94,505.53 万元，其中 94,319.81 万元为 2015 年 9 月收购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森源公司”）形成。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永安林业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管理层将福建森源公司作为独立的现金产生单元，聘请独立评估师对福建森源公司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以协助管理层对福建森源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评估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及折现率、资本支出等。

由于福建森源公司商誉账面净值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同时商誉减值测试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上述关键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所执行的主要审计应对程序包括：

- （1）了解并测试永安林业公司对商誉减值评估的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 （2）了解管理层所聘请评估师的独立性、客观性及专业胜任能力；
- （3）评价评估师对评估对象、价值类型和评估方法的合理性，复核了评估参数和评估过程，对评估参数与行业惯例、历史数据、发展趋势进行比较，并进行敏感性分析；
- （4）复核财务报表中与商誉减值测试有关的披露。

（二）内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与附注五、42。

1、事项描述

永安林业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福建森源公司酒店家具与精装住宅家具的销售业务。2017年度福建森源公司家具销售收入为74,710.64万元，约占永安林业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60.25%，其中内销收入为68,120.03万元，约占永安林业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54.93%。

由于营业收入是福建森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福建森源公司及永安林业公司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家具内销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福建森源公司的内销收入确认所执行的主要审计应对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福建森源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设计图纸、货运单、安装合同、初步验收单、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福建森源公司的会计政策；

(4) 查询福建森源公司所销售的酒店家具对应项目的开业情况，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事项，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三)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 与附注五、3。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永安林业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6,749.22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12,408.17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是基于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评估计算得出的。

由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而实际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所执行的主要审计应对程序包括：

(1) 了解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及期末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复核公司销售信用政策的合理性，检查销售回款是否按合同约定执行，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3) 评估用于确认坏账准备的信息，包括检查账龄计算的准确性、期后回款情况等，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出发生减值的项目，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与合理性；

(4)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

四、其他信息

永安林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永安林业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永安林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安林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永安林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安林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永安林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安林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永安林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06,950,879.81	120,207,433.21	469,128,328.60	159,507,879.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42,468,752.00	20,272,752.00	86,396,807.26	18,842,686.14
应收账款	五、3	543,410,543.94	8,537,056.78	612,458,219.12	18,637,733.26
预付款项	五、4	75,154,407.53	3,440,736.95	56,680,465.72	2,576,021.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48,417.19		4,548,417.19
其他应收款	五、5	50,584,659.40	177,285,326.48	47,656,725.72	93,038,504.23
存货	五、6	747,189,896.62	517,090,305.43	834,875,992.39	544,540,152.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7	53,794,865.55		37,604,587.76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6,674,195.14	3,424.39	32,830,246.73	1,751,257.71
流动资产合计		1,966,228,199.99	851,385,452.43	2,177,631,373.30	843,442,651.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69,434,095.55	64,434,095.55	97,363,951.03	92,363,951.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0			33,794,865.55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18,468,706.51	1,523,897,122.83	10,058,233.36	1,468,665,014.57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16,492,900.76	16,492,900.76	17,373,171.32	17,373,171.32
固定资产	五、13	812,463,092.07	270,182,889.02	373,437,136.36	294,492,827.32
在建工程	五、14	63,359,229.96	1,566,842.53	367,517,061.35	408,655.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5	9,458,768.69	8,442,081.06	9,344,935.20	8,886,401.6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6	127,164,501.93	44,952,460.12	130,930,061.27	46,624,254.08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7	945,055,282.04		990,621,256.8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3,215,361.87	58,664.56	17,995,695.42	175,99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39,238,264.01		33,445,26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92,683,452.72	37,964,213.80	64,428,186.90	37,964,213.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7,033,656.11	1,967,991,270.23	2,146,309,817.81	1,966,954,483.31
资产总计		4,163,261,856.10	2,819,376,722.66	4,323,941,191.11	2,810,397,134.9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818,810,000.00	483,310,000.00	700,960,000.00	405,9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2	61,348,795.02		79,240,450.41	
应付账款	五、23	286,288,246.63	54,697,276.81	362,930,962.81	52,059,563.26
预收款项	五、24	48,748,841.14	7,532,611.33	156,074,531.33	9,621,990.7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42,679,812.77	7,340,110.86	56,424,024.18	7,612,707.06
应交税费	五、26	165,282,539.36	2,588,736.25	180,146,110.24	1,436,766.78
应付利息	五、27	1,490,997.24	1,090,000.00	1,576,094.27	1,047,331.53
应付股利	五、28	171,446.00	171,446.00	171,446.00	171,446.00
其他应付款	五、29	57,569,222.94	53,739,361.35	51,897,235.04	61,534,260.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172,013,218.80	102,013,218.80	112,145,445.59	20,371,445.59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8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55,253,119.90	712,482,761.40	1,701,566,299.87	559,815,51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2	245,284,680.00	155,284,680.00	388,533,800.00	280,307,8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33	23,988,205.66	23,988,205.66	43,077,972.42	43,077,972.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4	1,693,868.00		1,784,144.5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35	2,235,543.39		2,555,513.83	
递延收益	五、36	11,376,013.28	8,811,888.27	10,215,643.99	9,248,04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6,536,921.23	3,447,932.12	14,673,737.00	8,992,182.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115,231.56	191,532,706.05	460,840,811.74	341,626,003.58
负债合计		1,946,368,351.46	904,015,467.45	2,162,407,111.61	901,441,515.42
股本	五、37	340,988,702.00	340,988,702.00	340,988,702.00	340,988,702.00
资本公积	五、38	1,609,484,711.56	1,604,454,323.91	1,609,484,711.56	1,604,454,323.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10,439,312.40	10,343,796.38	26,976,546.38	26,976,546.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40	16,991,234.63	16,991,234.63	16,991,234.63	16,991,234.63
未分配利润	五、41	201,606,077.49	-57,416,801.71	132,852,992.04	-80,455,187.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79,510,038.08	1,915,361,255.21	2,127,294,186.61	1,908,955,619.52
少数股东权益		37,383,466.56		34,239,892.89	
股东权益合计		2,216,893,504.64	1,915,361,255.21	2,161,534,079.50	1,908,955,619.5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63,261,856.10	2,819,376,722.66	4,323,941,191.11	2,810,397,134.9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42	1,240,034,146.62	380,106,886.44	1,553,984,128.24	341,132,361.02
减：营业成本	五、42	931,719,067.55	354,361,981.33	1,211,472,944.93	300,765,348.85
税金及附加	五、43	23,483,828.32	10,222,410.33	24,358,659.92	4,661,764.65
销售费用	五、44	78,992,506.29	9,201,740.64	89,523,549.85	8,316,161.95
管理费用	五、45	106,749,375.51	35,277,669.24	123,645,196.94	39,113,530.27
财务费用	五、46	54,588,278.36	31,365,299.40	49,064,360.56	37,177,111.9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7	72,834,328.17	2,168,389.46	44,810,652.39	5,220,307.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24,725,385.80	67,933,116.58	96,663,119.68	11,371,682.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89,526.85	-2,370,475.62	-1,696,932.77	-814,533.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819,347.03	182,917.48	81,783.37	207,609.85
其他收益	五、50	121,279,096.14	18,464,430.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490,591.39	24,089,860.45	107,853,666.70	-42,542,572.20
加：营业外收入	五、51	1,078,953.67	145,467.48	73,718,917.73	23,413,591.06
减：营业外支出	五、52	1,771,453.98	1,196,942.24	215,322.25	187,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798,091.08	23,038,385.69	181,357,262.18	-19,315,981.1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3	46,518,081.44		52,239,327.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80,009.64	23,038,385.69	129,117,934.27	-19,315,981.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80,009.64	23,038,385.69	129,117,934.27	-19,315,981.1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6,924.19		6,207,620.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53,085.45		122,910,313.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59,084.50	-16,632,750.00	-8,645,625.00	-8,645,625.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37,233.98	-16,632,750.00	-8,645,625.00	-8,645,625.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37,233.98	-16,632,750.00	-8,645,625.00	-8,645,625.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632,750.00	-16,632,750.00	-8,645,625.00	-8,645,625.00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5,516.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149.48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820,925.14	6,405,635.69	120,472,309.27	-27,961,606.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15,851.47		114,264,688.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5,073.67		6,207,620.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053,317.00	285,167,151.53	1,332,697,877.62	263,962,472.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45,427.12	12,447,127.91	14,083,090.08	10,075,513.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90,687,838.15	17,872,199.03	100,483,381.59	18,231,24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086,582.27	315,486,478.47	1,447,264,349.29	292,269,23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8,600,227.50	165,212,203.01	593,411,244.71	189,735,893.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866,852.66	35,372,522.57	289,000,598.73	20,811,938.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614,065.97	28,411,234.85	201,097,707.74	23,658,30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09,215,064.53	25,126,110.15	134,416,190.53	34,963,84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9,296,210.66	254,122,070.58	1,217,925,741.71	269,169,98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90,371.61	61,364,407.89	229,338,607.58	23,099,252.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95,607.65	27,495,607.65	123,379,489.03	123,379,489.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5,500.00	47,175,500.00	2,771,407.05	3,013,84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55,042.80	746,460.00	10,637,693.35	1,510,74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0		81,906,886.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5,000,000.00		261,21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26,150.45	75,417,567.65	218,956,693.06	127,904,085.8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698,881.27	2,686,529.86	242,911,431.81	2,237,06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0,000.00	52,761,500.00	4,800,000.00	24,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98,881.27	154,948,029.86	247,711,431.81	27,037,06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72,730.82	-79,530,462.21	-28,754,738.75	100,867,02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893.2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0,810,000.00	528,310,000.00	1,117,105,378.00	484,9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89,381,94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023,893.28	528,310,000.00	1,206,487,327.82	484,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7,791,634.66	508,448,600.00	1,076,083,908.57	497,715,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816,443.49	35,608,597.43	57,054,857.10	34,623,873.88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2,995,785.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78,341,213.58	5,397,000.00	145,106,965.34	2,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949,291.73	549,454,197.43	1,278,245,731.01	534,789,47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4,601.55	-21,144,197.43	-71,758,403.19	-49,829,473.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839.70		306,227.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24,402.64	-39,310,251.75	129,131,693.45	74,136,80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535,587.69	157,970,580.95	169,403,894.24	83,833,779.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559,990.33	118,660,329.20	298,535,587.69	157,970,580.9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0,988,702.00	1,609,484,711.56	-	26,976,546.38	-	16,991,234.63	132,852,992.04	34,239,89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0,988,702.00	1,609,484,711.56	-	26,976,546.38	-	16,991,234.63	132,852,992.04	34,239,892.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6,537,233.98	-	-	68,753,085.45	3,143,57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6,537,233.98	-	-	68,753,085.45	2,605,073.6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538,5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538,5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988,702.00	1,609,484,711.56	-	10,439,312.40	-	16,991,234.63	201,606,077.49	37,383,466.56
								2,216,893,504.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019,799.00	1,609,453,615.56	-	35,622,171.38	-	16,991,234.63	9,942,678.53	2,043,993,77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41,019,799.00	1,609,453,615.56	-	35,622,171.38	-	16,991,234.63	9,942,678.53	2,043,993,770.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097.00	31,096.00	-	-8,645,625.00	-	-	122,910,313.51	117,540,30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45,625.00			122,910,313.51	120,472,309.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1,097.00	31,096.00	-	-	-	-	-	63,785.72
1. 股东投入资本								63,785.72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687,276.70
3. 其他	-31,097.00	31,096.00						-
（三）利润分配								-5,623,491.98
1. 提取盈余公积								-2,995,785.01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2,995,785.01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988,702.00	1,609,484,711.56	-	26,976,546.38	-	16,991,234.63	132,852,992.04	2,161,534,079.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0,988,702.00	1,604,454,323.91	-	26,976,546.38	-	16,991,234.63	-80,455,18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0,988,702.00	1,604,454,323.91	-	26,976,546.38	-	16,991,234.63	-80,455,187.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6,632,750.00	-	-	23,038,38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6,632,750.00	-	-	23,038,385.6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988,702.00	1,604,454,323.91	-	10,343,796.38	-	16,991,234.63	-57,416,801.71
							1,915,361,255.2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019,799.00	1,604,423,227.91	-	35,622,171.38	-	16,991,234.63	-61,139,20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41,019,799.00	1,604,423,227.91	-	35,622,171.38	-	16,991,234.63	-61,139,206.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097.00	31,096.00	-	-8,645,625.00	-	-	-19,315,98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45,625.00			-19,315,981.1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1,097.00	31,096.00	-	-	-	-	-27,961,606.14
1. 股东投入资本							-1.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31,097.00	31,096.00	-	-	-	-	-1.00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0,988,702.00	1,604,454,323.91	-	26,976,546.38	-	16,991,234.63	-80,455,187.40
							1,908,955,619.5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1）基本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3）132 号文批准成立，在重组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及永安市林产化工厂资产的基础上，吸收其他法人和内部职工入股定向募集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 4,353 万元。本公司于 1996 年 11 月 2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1,950 万股社会公众股（每股面值 1 元，溢价 4 元）后，股本增加至 6,303 万元。经 1997 年每 10 股派送 1 股股利，并用资本公积按 10:7 的比例转增股本；1998 年每 10 股派送 3 股股利，并按 10:2.307692 的比例配售新股（每股配股价 8.70 元）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 16,723.26 万元。2006 年 8 月，经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即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即社会公众股股东）定向转增 3,552.768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0,276.028 万元。2015 年 9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加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76 号），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 106,382,125 股及支付现金 5,000.00 万元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苏加旭、李建强、王清云、王清白及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森源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合计 100% 股权。同时，本公司向上海瀚叶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黄友荣发行股份 31,877,394 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总股本为 34,098.87 万元。

（2）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公司住址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8164259X，法定代表人为吴景贤。本公司目前住址为：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 819 号。

（3）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原属于农、林、牧、渔业—林业（分类代码为 A02）。2015 年 9 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了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后，属于制造业—家具制造业（分类代码 C21）。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木材、竹材采运；木材加工；竹制品制造；人造板制造；家具制造；林业、农业生产技术服务；家具、建筑材料批发、零售；林木育苗；园艺作物种植；对外贸易；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

（4）主要产品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产品包括：原木、高密度纤维板、中密

度纤维板、家具系列产品等。

（5）组织架构

除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外，本公司还设置了人力资源部、信息管理部、财务部、证券部、法律事务部、行政部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森林经营分公司、永安人造板厂等六个分公司（事业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本集团合并范围包括母公司、9 家直接控股子公司及 9 家间接控股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合并范围本期变动详见本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

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

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

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小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

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①本集团除福建森源公司外，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②福建森源公司，期末余额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及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押金、保证金、财政资金组合	资产类型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单位的应收款项	资产类型	不计提坏账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6.00	5.00、6.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80.00	50.00、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本集团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其中福建森源公司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

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00	4.75~2.71
机器设备	10~20	5.00	9.5~4.75
运输工具	5、10	5.00	19.00、9.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10	5.00	9.50~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2。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竹林	30.00		3.33
果树林	10.00		10.00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20、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专利技术 etc。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软件使用权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未规定按 3 或 5 年)	平均年限法	
其他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未规定按 10 年)	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

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

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国内销售：①一般商品销售业务：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的情况下，本集团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确认，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②需要安装的家具业务：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的情况下，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完成售出产品的安装工作并经客户验收合格，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

B、国外销售：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的情况下，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出口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

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集团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上年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无	① 其他收益 ② 营业外收入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上年金额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无	① 资产处置损益 ② 营业外收入 ③ 营业外支出	81,783.37 -111,004.00 -29,220.63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3、17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5%或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面积	定额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说明：本公司之子公司福建森源公司所在地为福建省南安市康美镇，适用 5%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除此之外，其他公司均适用 7%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根据永安市国家税务局“永国税发[2005]13 号”《关于加强木竹行业税收征管的通知》，本集团自营林木材销售不缴纳增值税，购并林杉木管护期满五年、松杂木管护期满十年的木材销售免征增值税，其余购并林木材销售增值税率为 13%。

（2）根据“财税[2015]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本集团以三剩物和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综合利用产品，由税务机关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的办法，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39 号文《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本集团对外出口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本集团对外出口非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予以退还。

2、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集团种植林木、林木种子和苗木作物及从事林木产品初加工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本集团使用枝丫材生产的中、高密度纤维板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69,249.40			170,270.15
人民币			69,249.40			170,270.15
银行存款:			327,489,222.35			298,364,256.38
人民币			326,582,734.84			297,656,400.22
美元	68,233.08	6.5342	445,850.87	25,305.80	6.9370	175,546.34
港币	551,066.68	0.8359	460,636.64	595,085.38	0.8945	532,309.82
其他货币资金:			79,392,408.06			170,593,802.07
人民币			79,392,408.06			170,593,802.07
合 计			406,950,879.81			469,128,328.60

说明：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79,392,408.06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444,213.58

元、保函保证金 20,475,216.79 元、住房周转金 944,252.10 元、职工经济补偿金 924,355.10 元、种苗中心国债项目专项资金 600,206.56 元、贷款账户保证金 2,645.35 元，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本集团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除此之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期末应收票据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2,468,752.00		42,468,752.00	86,396,807.26		86,396,807.26

（2）期末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80,000.00

说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3）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160,798.82	
银行承兑汇票	95,544,896.88	

说明：用于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或企业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或对方，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4）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60,480.58	1.33	8,860,480.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658,046,694.70	98.58	114,636,150.76	17.42	543,410,543.94
资产状态组合					
组合小计	658,046,694.70	98.58	114,636,150.76	17.42	543,410,543.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5,055.40	0.09	585,055.40	100.00	
合 计	667,492,230.68	100.00	124,081,686.74	18.59	543,410,543.94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01,396.68	1.45	9,176,733.14	89.08	1,124,663.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700,528,641.73	98.53	89,195,086.15	12.73	611,333,555.58
资产状态组合					
组合小计	700,528,641.73	98.53	89,195,086.15	12.73	611,333,555.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287.60	0.02	110,287.60	100.00	
合 计	710,940,326.01	100.00	98,482,106.89	13.85	612,458,219.12

说明：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南优高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14,547.00	2,714,547.00	100.00	可能无法收回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963,532.00	1,963,532.00	100.00	可能无法收回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宏祥木业有限公司	4,182,401.58	4,182,401.58	100.00	2012 年、2013 年出租三明吉口人造板厂应收租金已逾期，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8,860,480.58	8,860,480.58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1,239,504.71	45.77	15,281,041.15	5.07	285,958,463.56
1 至 2 年	157,550,929.61	23.94	15,755,092.97	10.00	141,795,836.64
2 至 3 年	122,198,070.73	18.57	36,659,421.23	30.00	85,538,649.50
3 至 4 年	41,037,790.44	6.24	20,518,895.23	50.00	20,518,895.21
4 至 5 年	19,197,398.07	2.92	9,598,699.04	50.00	9,598,699.03
5 年以上	16,823,001.14	2.56	16,823,001.14	100.00	
合 计	658,046,694.70	100.00	114,636,150.76	17.42	543,410,543.94

（续上表）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7,327,331.61	55.28	19,678,300.60	5.08	367,649,031.01
1 至 2 年	190,049,153.51	27.13	19,004,915.35	10.00	171,044,238.16
2 至 3 年	72,610,159.19	10.37	21,783,047.76	30.00	50,827,111.43
3 至 4 年	32,279,614.27	4.61	16,139,807.14	50.00	16,139,807.13
4 至 5 年	11,346,735.71	1.62	5,673,367.86	50.00	5,673,367.85
5 年以上	6,915,647.44	0.99	6,915,647.44	100.00	
合 计	700,528,641.73	100.00	89,195,086.15	12.73	611,333,555.5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599,579.85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175,900.8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4.2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7,601,820.15 元。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州东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44,002.84	3.18	3,905,225.24
广州广泰投资有限公司	20,154,664.00	3.02	1,007,733.20
三亚太阳湾开发有限公司	19,006,592.30	2.85	950,329.62
合肥市百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405,275.54	2.76	920,263.78
铜仁梵净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沿 河温泉城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部	16,365,366.20	2.45	818,268.31
合 计	95,175,900.88	14.26	7,601,820.15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67,379,448.74	89.65	54,573,315.04	96.29
1 至 2 年	6,194,430.79	8.24	1,549,177.26	2.73
2 至 3 年	1,084,269.63	1.44	24,521.20	0.04
3 年以上	496,258.37	0.66	533,452.22	0.94
合 计	75,154,407.53	100.00	56,680,465.7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8,138,586.8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4.05%。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29,852,605.66	39.72
安吉长宏竹木制品厂	13,636,681.20	18.14
南安市英都成荣洁具厂	2,000,000.00	2.66
东莞市中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16,000.00	1.88
许永彬	1,233,300.00	1.64
合 计	48,138,586.86	64.05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4,236,106.38	40.99	8,145,637.02	33.61	16,090,469.36
资产状态组合	34,494,190.04	58.34			34,494,190.04
组合小计	58,730,296.42	99.33	8,145,637.02	13.87	50,584,659.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4,873.27	0.67	394,873.27	100.00	
合 计	59,125,169.69	100.00	8,540,510.29	14.44	50,584,659.40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4,924,494.20	42.84	10,120,807.63	40.61	14,803,686.57
资产状态组合	32,853,039.15	56.48			32,853,039.15
组合小计	57,777,533.35	99.32	10,120,807.63	17.52	47,656,725.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4,873.27	0.68	394,873.27	100.00	
合 计	58,172,406.62	100.00	10,515,680.90	18.12	47,656,725.72

说明：

①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交通事故代垫款	394,873.27	394,873.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90,545.37	30.07	368,991.99	5.06	6,921,553.38
1 至 2 年	9,478,701.62	39.11	947,870.17	10.00	8,530,831.45
2 至 3 年	670,213.61	2.77	201,064.08	30.00	469,149.53
3 至 4 年	335,750.00	1.39	167,875.00	50.00	167,875.00
4 至 5 年	5,300.00	0.02	4,240.00	80.00	1,060.00
5 年以上	6,455,595.78	26.64	6,455,595.78	100.00	
合 计	24,236,106.38	100.00	8,145,637.02	33.61	16,090,469.36

（续上表）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902,190.59	55.78	725,371.68	5.22	13,176,818.91
1 至 2 年	704,077.11	2.82	70,407.71	10.00	633,669.40
2 至 3 年	335,750.00	1.35	100,725.00	30.00	235,025.00
3 至 4 年	5,300.00	0.02	2,650.00	50.00	2,650.00
4 至 5 年	3,777,616.31	15.16	3,022,093.05	80.00	755,523.26
5 年以上	6,199,560.19	24.87	6,199,560.19	100.00	
合 计	24,924,494.20	100.00	10,120,807.63	40.61	14,803,686.5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坏账转回金额 1,975,170.61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32,138,603.98	31,135,855.31
往来款	3,449,945.72	2,942,241.14
设备转让款	9,114,669.55	9,114,669.55
应收暂付款	1,614,890.48	4,946,492.54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股票股息	592,900.00	1,149,500.00
出口退税款	536,711.58	2,487,572.93
材料款	4,083,369.89	
房屋转让款	1,680,000.00	
其他	5,914,078.49	6,396,075.15
合 计	59,125,169.69	58,172,406.62

（4）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设备转 让款、材 料款	13,198,039.44	其中 1 年以内 4,083,369.89, 1-2 年 9,114,669.55	22.32	1,115,635.45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 租保证 金	7,800,000.00	其中 1 年以内 1,800,000.00, 1-2 年 6,000,000.00	13.19	
浙江广电新青年 酒店有限公司	履约保 证金	3,236,685.50	1-2 年	5.47	
东莞市东丰物业 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保 证金	2,000,000.00	4-5 年	3.38	
海南我房地产顾 问有限公司	房屋转 让款	1,680,000.00	1 年以内	2.84	84,000.00
合 计		27,914,724.94		47.21	1,199,635.45

（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6、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334,785.62	9,774,972.84	57,559,812.78	85,245,662.28	10,265,819.95	74,979,842.33
在产品	10,739,776.98		10,739,776.98	18,608,166.08		18,608,166.08
库存商品	43,152,518.50	3,809,478.90	39,343,039.60	79,856,498.91	6,272,524.75	73,583,974.16
发出商品	28,071,080.77	1,513,405.59	26,557,675.18	65,413,370.37	2,378,461.77	63,034,908.60
消耗性生 物资产	611,407,537.89		611,407,537.89	604,669,101.22		604,669,101.22
自制半成	1,582,054.19		1,582,054.19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品						
合 计	762,287,753.95	15,097,857.33	747,189,896.62	853,792,798.86	18,916,806.47	834,875,992.39

说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265,819.95			490,847.11		9,774,972.84
库存商品	6,272,524.75	591,088.63		3,054,134.48		3,809,478.90
发出商品	2,378,461.77			865,056.18		1,513,405.59
合 计	18,916,806.47	591,088.63		4,410,037.77		15,097,857.33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预计加工费、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对外出售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对外出售
发出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对外出售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3,794,865.55	37,604,587.76

说明：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具体内容，详见本附注五、1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492,175.22	2,727,214.3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1,466,678.96	11,531,407.46
预缴所得税	24,298.13	259,701.46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2,590,511.17	15,807,409.59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待摊费用		2,502,130.82
预缴其他税费	100,531.66	2,383.10
合 计	46,674,195.14	32,830,246.73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1,368,754.01	11,934,658.46	69,434,095.55	106,245,754.01	8,881,802.98	97,363,951.03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24,502,500.00		24,502,500.00	49,479,500.00		49,479,500.00
按成本计量	56,866,254.01	11,934,658.46	44,931,595.55	56,766,254.01	8,881,802.98	47,884,451.03
合 计	81,368,754.01	11,934,658.46	69,434,095.55	106,245,754.01	8,881,802.98	97,363,951.03

说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2）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10,710,771.50		
公允价值	24,502,500.00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3,791,728.50		
减：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金额	3,447,932.1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0,343,796.38		
已计提减值金额			

（3）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①	1,968,687.12					1,968,687.12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并 增加	其他增 加	本期 减少	
永安市鑫林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湖北九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96,153.86					16,696,153.86
福建省永林竹业有限公司②	9,698,983.02					9,698,983.02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③	22,039,827.28					22,039,827.28
天宝岩生态旅游公司	862,602.73					862,602.73
福建永安中约竹制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福建南安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6,766,254.01	100,000.00				56,866,254.0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本期现金 红利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①						
永安市鑫林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湖北九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永林竹业有限公司②	8,381,802.98	453,700.00		8,835,502.98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③		2,599,155.48		2,599,155.48		
永安天宝岩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福建南安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 计	8,881,802.98	3,052,855.48		11,934,658.46		

说明：

- ① 公司于 1997 年与永安市殡仪馆共同开发投资成立永安市笔架山陵园，该项目系殡葬行业，属民政局下属单位，具有公益事业性质。笔架山陵园经营资质每年均需年审，运营价格及运营成本均由合作方永安市殡仪馆负责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手续，重大经营事项报其主管部门永安市民政局批准。
- ② 本公司持有福建省永林竹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林竹业”）27.50%股权，账面投资成本为 9,698,983.02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永林竹业银行贷款已逾期未归还，永林竹业生产经营陷于停顿，本公司无法对永林竹业产生重大影响。期末，本公司预计其未来可收回金额为 863,480.04 元，本公司按投资成本 9,698,983.02 元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 8,835,502.98 元计提减值准备。
- ③ 本公司持有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洋林业”）13.33%股权，账面投资成本为 22,039,827.28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汇洋林业经营业务持续亏损，本公司无法对汇洋林业产生重大影响。期末，本公司预计其未来可收回金额为 19,440,671.80 元，本公司按投资成本 22,039,827.28 元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 2,599,155.48 元计提减值准备。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8,881,802.98
本期计提	3,052,855.48
本期减少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11,934,658.46

10、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按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分期收款处置股权	53,794,865.55		53,794,865.55	71,399,453.31	6.37%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442,594.96		4,442,594.96	6,838,007.20	6.37%
小 计	53,794,865.55		53,794,865.55	71,399,453.31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3,794,865.55		53,794,865.55	37,604,587.76	
合 计			33,794,865.55	33,794,865.55	

说明：

2016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福建森源门业有限公司的 92.96%股权转让给刘永彬，股权转让作价 160,237,460.51 元，双方约定股权转让款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已支付 82,000,000.00 元，剩余的股权转让价款 78,237,460.51 元，约定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40,000,0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38,237,460.51 元。2017 年度本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0 元，2018 年 1-4 月份收到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0 元。至报告日，本公司已收回约定 2017 年度应收回的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0 元。

长期应收款折现率为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30%（公司同期贷款利率）。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1,472,414.35		-174,909.76		1,297,504.59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2,744,875.23		-28,902.46		2,715,972.77	
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695,063.30		-32,598.10		2,662,465.20	2,400,000.00
北京丰汇伟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34,280.00		-2,337,046.50		2,097,233.50	
福建省竹生活竹制品有限公司	1,111,600.48		-156,485.43		955,115.05	
中永（苏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984.00		2,201,984.00	
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62,565.80		2,937,434.20	
北京天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00	997.20		6,000,997.20	
合 计	12,458,233.36	11,000,000.00	-2,589,526.85		20,868,706.51	2,400,000.00

说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12、投资性房地产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409,910.25	2,658,087.00	24,067,997.2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1,409,910.25	2,658,087.00	24,067,997.2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17,542.31	1,277,283.62	6,694,825.93
2.本期增加金额	808,183.20	72,087.36	880,270.56
（1）计提或摊销	808,183.20	72,087.36	880,270.5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225,725.51	1,349,370.98	7,575,096.4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184,184.74	1,308,716.02	16,492,900.76
2.期初账面价值	15,992,367.94	1,380,803.38	17,373,171.32

说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9,503,698.84	444,122,267.15	19,893,399.31	8,164,685.27	31,665,999.43	763,350,050.00
2.本期增加金额	413,960,762.85	47,817,922.76	3,355,252.63	14,621,780.32	6,186,585.15	485,942,303.71
（1）购置	1,028,085.00	46,361,840.40	3,355,252.63	2,233,417.51	3,907,250.32	56,885,845.86
（2）在建工程转入	368,062,476.85	1,446,406.36		12,388,362.81	2,129,010.83	384,026,256.85
（3）其他增加	44,870,201.00	9,676.00			150,324.00	45,030,201.00
3.本期减少金额	2,948,801.00	9,647,442.18	8,655,042.08	493,904.35	305,985.68	22,051,175.29
（1）处置或报废	2,948,801.00	9,647,442.18	8,655,042.08	493,904.35	305,985.68	22,051,175.29
4.期末余额	670,515,660.69	482,292,747.73	14,593,609.86	22,292,561.24	37,546,598.90	1,227,241,178.42
二、累计折旧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期初余额	95,363,942.18	228,227,791.12	15,801,481.28	7,099,854.46	10,678,197.67	357,171,266.71
2.本期增加金额	12,220,360.16	25,401,079.33	1,216,546.04	228,065.19	1,769,814.16	40,835,864.88
(1) 计提	12,220,360.16	25,401,079.33	1,216,546.04	228,065.19	1,769,814.16	40,835,864.88
3.本期减少金额	349,620.81	7,061,565.02	7,862,421.39	406,270.87	290,814.08	15,970,692.17
(1) 处置或报废	349,620.81	7,061,565.02	7,862,421.39	406,270.87	290,814.08	15,970,692.17
4.期末余额	107,234,681.53	246,567,305.43	9,155,605.93	6,921,648.78	12,157,197.75	382,036,439.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19,383.48	13,470,687.14	226,107.31	5,159.55	18,420,309.45	32,741,646.93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19,383.48	13,470,687.14	226,107.31	5,159.55	18,420,309.45	32,741,646.9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2,661,595.68	222,254,755.16	5,211,896.62	15,365,752.91	6,969,091.70	812,463,092.07
2.期初账面价值	163,520,373.18	202,423,788.89	3,865,810.72	1,059,671.26	2,567,492.31	373,437,136.36

说明:

① 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其他增加系取得抵债房产；机器设备、其他设备的账面原值-其他增加系本期设立的子公司永林黑山羊（永安）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东以固定资产出资。

②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73,627,206.41	43,016,860.23		30,610,346.18	
机器设备	44,381,427.92	35,856,887.60	6,216,914.91	2,307,625.41	
运输设备	628,281.00	581,913.36		46,367.64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73,540.45	1,097,899.57		75,640.88	
其他设备	24,130,219.49	6,266,266.36	16,917,837.00	946,116.13	
合 计	143,940,675.27	86,819,827.12	23,134,751.91	33,986,096.24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三明吉口人造板厂	6,771,650.34	尚未完成全部验收手续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永安人造板厂二期成品库	3,276,404.58	正在办理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汉士达华庭三期 LB-8 栋第 1-1 层 B 号房	32,238,247.00	2018 年 1 月办妥产权证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汉士达华庭三期 LB-8 栋第 1-2 层 A 号房	12,631,954.00	2018 年 1 月办妥产权证
青岛市南区香港中路 8 号房屋	2,326,130.79	正在办理
合 计	57,244,386.71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账面余额	期末数 减值准 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期初数 减值准 备	账面净值
大岭山森源蒙玛实业家具项目	36,803,816.86		36,803,816.86	330,541,452.38		330,541,452.38
南安后山 13#厂房	16,545,810.75		16,545,810.75	16,545,567.16		16,545,567.16
消防安装工程	8,442,759.82		8,442,759.82	8,442,759.82		8,442,759.82
信息化建设系统				11,578,626.02		11,578,626.02
贡川产业园	544,302.00	544,302.00		544,302.00	544,302.00	
1000 m³ 甲醇储罐				408,655.97		408,655.97
干燥烟气除尘技改项目	1,566,842.53		1,566,842.53			
合 计	63,903,531.96	544,302.00	63,359,229.96	368,061,363.35	544,302.00	367,517,061.35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大岭山森源蒙玛实业家具项目	330,541,452.38	76,453,852.16		370,191,487.68		10,556,905.30	7,500,991.33		36,803,816.86
南安后山 13#厂房	16,545,567.16	243.59							16,545,810.75
消防安装工程	8,442,759.82								8,442,759.82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信息化建 设系统	11,578,626.02	809,736.79	12,388,362.81			
合 计	367,108,405.38	77,263,832.54	382,579,850.49	10,556,905.30	7,500,991.33	61,792,387.43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大岭山森源蒙玛实业家 具项目	65,280.88	70.01	70.01	自筹/贷款
南安后山 13#厂房	2,704.90	61.17	61.17	自筹
消防安装工程	6,130.40	45.91	45.91	自筹
合 计	74,116.18			

15、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 目	林业		畜牧业		合计
	经济林-果园	经济林-竹林	繁殖母羊	种羊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71,484.12	13,879,841.48			17,051,325.60
2.本期增加金额			520,864.00	56,098.00	576,962.00
（1）其他增加			520,864.00	56,098.00	576,962.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171,484.12	13,879,841.48	520,864.00	56,098.00	17,628,287.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71,484.12	4,534,906.28			7,706,390.40
2.本期增加金额		462,661.84		466.67	463,128.51
（1）计提		462,661.84		466.67	463,128.5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171,484.12	4,997,568.12		466.67	8,169,518.9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82,273.36	520,864.00	55,631.33	9,458,768.69
2.期初账面价值		9,344,935.20			9,344,935.20

16、无形资产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铁路专用线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2,532.40	1,736,042.30	3,633,841.00	149,748,852.42	4,814,649.08	161,035,917.20
2.本期增加金额		98,334.58				98,334.58
(1) 购置		98,334.58				98,334.58
3.本期减少金额				339,552.00		339,552.00
(1) 其他减少				339,552.00		339,552.00
4.期末余额	1,102,532.40	1,834,376.88	3,633,841.00	149,409,300.42	4,814,649.08	160,794,699.7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6,177.84	885,992.12	3,194,751.02	20,734,285.87	1,923,947.91	27,215,154.76
2.本期增加金额	36,751.08	336,867.01	181,692.00	2,969,031.83		3,524,341.92
(1) 计提	36,751.08	336,867.01	181,692.00	2,969,031.83		3,524,341.9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12,928.92	1,222,859.13	3,376,443.02	23,703,317.70	1,923,947.91	30,739,496.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890,701.17	2,890,701.1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890,701.17	2,890,701.1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9,603.48	611,517.75	257,397.98	125,705,982.72		127,164,501.93
2.期初账面价值	626,354.56	850,050.18	439,089.98	129,014,566.55		130,930,061.27

说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56。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 形成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994,144,525.61					994,144,525.61
美国艾玛地板有限公司	1,857,218.55					1,857,218.55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996,001,744.16	996,001,744.16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计提 其他 增加 本期减少 处置 其他 减少 期末数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5,380,487.30	45,565,974.82 50,946,462.12

说明：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其中永续期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2018 年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1.50%，2019 年至永续期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1.70%，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对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5,565,974.82 元。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新增 企业 合并 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福建森源公司 展厅装修费用	8,514,293.29		432,201.60	8,082,091.69
福建森源公司 新增展厅展品	4,966,432.84		365,194.86	4,601,237.98
福建森源公司 涂装 A 线打磨 除尘工程	9,971.34		9,971.34	
铺装带	175,993.60		117,329.04	58,664.56
环保综合治理 验收工程	1,351,786.69		426,879.96	924,906.73
竹工厂水电改 造工程	1,215,405.39	22,581.08	306,590.12	931,396.35
竹工厂厂房改 造工程	1,511,100.02		370,249.96	1,140,850.06
地线车间砂光 房改造工程	250,712.25		91,168.08	159,544.17
合 计	17,995,695.42	22,581.08	2,119,584.96	12,683,329.67
				3,215,361.87

19、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856,715.87	28,714,178.98	95,357,445.04	23,839,361.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0,687.28	165,171.82		
可抵扣亏损	25,817,847.50	6,454,461.87	15,168,933.39	3,792,233.35
政府补助	3,789,839.99	947,460.00	3,870,618.11	967,654.53
预计负债	2,235,543.39	558,885.86	2,555,513.83	638,878.46
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资收益	4,442,594.96	1,110,648.74	6,838,007.20	1,709,501.80
职工教育经费	5,149,826.95	1,287,456.74	9,990,535.15	2,497,633.79
合 计	156,953,055.94	39,238,264.01	133,781,052.72	33,445,26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791,728.50	3,447,932.12	35,968,728.50	8,992,182.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97,365.88	1,424,341.4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355,956.42	3,088,989.11	17,028,853.64	4,257,213.41
合 计	26,147,684.92	6,536,921.23	58,694,948.02	14,673,737.0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8,912,497.88	75,980,368.86
可抵扣亏损	165,738,600.07	164,095,867.46
合 计	244,651,097.95	240,076,236.3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7 年		47,172,129.5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8 年	10,306,413.83	10,306,413.83
2019 年	32,563,798.70	34,017,663.14
2020 年	33,791,446.65	34,461,543.62
2021 年	35,308,738.16	38,138,117.37
2022 年	53,768,202.73	
合 计	165,738,600.07	164,095,867.46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公益性生物资产	37,964,213.80	37,964,213.80
预付设备款	6,000,000.00	3,074,083.58
抵债房产	48,719,238.92	23,389,889.52
合 计	92,683,452.72	64,428,186.90

说明：抵债房产系未实际交付且未办妥产权变更登记的房产。

21、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270,500,000.00	162,000,000.00
抵押借款	193,310,000.00	178,96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5,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818,810,000.00	700,960,000.00

说明：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56。

22、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1,348,795.02	79,240,450.41

说明：本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3、应付账款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16,938,446.91	259,571,835.21
工程款	69,349,799.72	103,359,127.60
合 计	286,288,246.63	362,930,962.81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林政金	4,356,471.74	未结算
河南殷商置业有限公司	1,408,800.00	未结算
福建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1,227,436.68	未结算
射阳县森亿装饰有限公司	1,094,525.16	未结算
深圳市津凤航空运输有限公司	1,090,630.30	未结算
合 计	9,177,863.88	

24、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48,748,841.14	156,074,531.33

（1）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黄山悦榕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676,180.05	未完工未结转收入

2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4,952,179.05	230,402,497.72	243,887,301.21	41,467,375.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4,072.71	12,089,517.65	12,348,925.57	1,154,664.79
辞退福利	57,772.42	31,280,540.66	31,280,540.66	57,772.42
合 计	56,424,024.18	273,772,556.03	287,516,767.44	42,679,812.77

（1）短期薪酬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407,763.05	206,297,409.22	214,705,539.69	33,999,632.58
职工福利费		13,205,448.00	13,205,448.00	
社会保险费	723,421.42	5,291,927.30	5,588,868.42	426,480.3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70,577.26	3,846,787.92	4,131,813.39	385,551.79
2. 工伤保险费	32,728.64	965,379.74	977,998.21	20,110.17
3. 生育保险费	20,115.52	479,759.64	479,056.82	20,818.34
住房公积金	1,000,440.20	4,780,126.34	4,597,508.78	1,183,057.7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20,554.38	827,586.86	5,789,936.32	5,858,204.92
合 计	54,952,179.05	230,402,497.72	243,887,301.21	41,467,375.56

（2）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71,165.19	11,500,070.36	11,817,612.60	953,622.95
2. 失业保险费	142,907.52	589,447.29	531,312.97	201,041.84
合 计	1,414,072.71	12,089,517.65	12,348,925.57	1,154,664.79

（3）辞退福利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辞退福利	57,772.42	31,280,540.66	31,280,540.66	57,772.42

26、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2,630,961.40	116,175,504.73
企业所得税	67,383,028.52	47,058,321.86
城市建设维护税	4,567,185.49	6,144,897.43
教育费附加	4,238,701.50	5,814,001.94
个人所得税	2,414,134.32	2,160,025.40
房产税	3,093,678.60	1,693,097.26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土地使用税	679,521.94	777,409.73
印花税	212,557.70	252,579.48
其他	62,769.89	70,272.41
合 计	165,282,539.36	180,146,110.24

说明：福建森源公司根据开票金额申报缴交增值税。

27、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81,213.16	793,492.1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09,784.08	782,602.17
合 计	1,490,997.24	1,576,094.27

28、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永安林业建设投资公司	170,000.00	170,000.00
福建省石油总公司永安公司	877.50	877.50
公司高管股	568.50	568.50
合 计	171,446.00	171,446.00

2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4,967,053.50	20,741,593.38
股权转让款	5,874,250.00	5,874,250.00
预提电费、运费等费用款	14,885,884.13	10,100,266.70
暂收代扣等往来款	13,616,684.31	9,749,380.34
住房周转金	2,784,760.51	2,784,760.51
其他	5,440,590.49	2,646,984.11
合 计	57,569,222.94	51,897,235.04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金额	款型性质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7,420,095.73	往来款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款型性质
连城县林业局	5,874,250.00	股权转让款
呼和浩特市蒙发暖通销售部	1,580,000.00	保证金
北京德意美建材经营中心	1,090,000.00	保证金
合 计	15,964,345.73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268,400.00	98,07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1,744,818.80	14,071,445.59
合 计	172,013,218.80	112,145,445.59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140,268,400.00	98,074,00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31,744,818.80	14,071,445.59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补助	850,000.00	

（1）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珍稀用材树种造林 示范片建设		850,000.00			850,000.00	与收益相 关

说明：政府补助受益期预计在一年以内。

32、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385,553,080.00	486,607,8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268,400.00	98,074,000.0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245,284,680.00	388,533,800.00
-----	----------------	----------------

说明：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56。

33、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54,583,606.45	56,000,000.00
永安燕林开发公司	764,933.16	764,933.16
桉树种子资源库	384,484.85	384,484.85
小 计	55,733,024.46	57,149,418.01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31,744,818.80	14,071,445.59
合 计	23,988,205.66	43,077,972.42

3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辞退福利	1,693,868.00	1,784,144.50

说明：辞退福利系本公司于 2005 年与连城县林业局签订连城森威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对连城森威原职工按每人 1,159.00 元/年计提职工经济补偿金，专项用于连城森威员工辞退经济补偿。

35、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235,543.39	2,555,513.83	产品质量保证费用

36、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215,643.99	2,369,163.99	1,208,794.70	11,376,013.28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三、4、政府补助。

37、股本（单位：万股）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发行 新股	送股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098.87						34,098.87

38、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604,454,323.91			1,604,454,323.91
其他资本公积	5,030,387.65			5,030,387.65
合 计	1,609,484,711.56			1,609,484,711.56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1)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数 (3) = (1) + (2)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递延 所得税负 债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以后 将重分 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 收益	26,976,546.38	1,034,894.00	23,038,228.50	-5,544,250.00	-16,537,233.98	78,149.48	10,439,312.40
1. 可供 出售金 融资产 公允价 值变动 损益	26,976,546.38	861,228.50	23,038,228.50	-5,544,250.00	-16,632,750.00		10,343,796.38
2.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173,665.50			95,516.02	78,149.48	95,516.02

4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6,991,234.63			16,991,234.63

41、未分配利润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852,992.04	9,942,678.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753,085.45	122,910,313.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606,077.49	132,852,992.04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6,005,357.87	913,251,833.95	1,547,457,124.51	1,209,491,917.70
其他业务	24,028,788.75	18,467,233.60	6,527,003.73	1,981,027.23
合 计	1,240,034,146.62	931,719,067.55	1,553,984,128.24	1,211,472,944.93

说明：本集团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行业分析的信息，详见本附注十三、3。

（1）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家具	747,106,408.30	483,493,822.74	1,109,300,663.89	830,863,470.16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382,623,862.21	354,102,045.48	362,976,479.28	318,028,576.31
木材	47,715,917.94	38,287,777.38	52,336,343.55	38,637,617.85
甲醛	30,353,215.29	28,974,519.67	17,321,091.22	16,627,864.15
装饰设计费	1,869,194.32	2,372,704.81	858,191.93	1,095,208.78
胶粘剂	6,290,163.81	5,937,198.80	4,453,642.64	4,094,834.04
金线莲	22,350.00	12,447.00	210,712.00	144,346.41
育肥羊	24,246.00	71,318.07		
合 计	1,216,005,357.87	913,251,833.95	1,547,457,124.51	1,209,491,917.70

（2）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086,115,956.75	809,809,611.94	1,324,642,581.17	1,062,258,710.36
国外销售	129,889,401.12	103,442,222.01	222,814,543.34	147,233,207.34
合 计	1,216,005,357.87	913,251,833.95	1,547,457,124.51	1,209,491,917.7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91,374.75	10,834,090.28
教育费附加	5,639,246.27	9,200,784.39
房产税	3,460,472.62	2,120,298.53
土地使用税	2,607,186.22	1,832,294.33
印花税	1,489,907.27	274,999.49
防洪费	306,108.64	30,602.87
营业税	2,989,412.67	65,590.03
车船使用税	119.88	
合 计	23,483,828.32	24,358,659.92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4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593,503.04	38,672,635.83
售后服务费	13,465,835.69	12,369,397.35
差旅费	8,784,517.62	9,950,675.22
广告宣传费	1,227,792.85	5,854,931.94
折旧摊销费	835,590.64	4,492,685.70
包装费	3,440,828.93	3,192,160.21
办公费	2,146,202.30	3,038,164.28
运输及装卸费	4,098,004.62	3,622,354.30
租赁费用	1,012,788.68	2,200,709.63
业务招待费	2,930,934.26	2,077,093.10
报关费	344,650.11	1,480,041.92
车辆费用	220,883.98	445,249.28
其他	2,890,973.57	2,127,451.09
合 计	78,992,506.29	89,523,549.85

4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373,763.57	64,376,715.47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折旧及摊销	11,563,012.31	10,139,967.18
中介机构费	5,091,055.91	6,710,943.26
退休人员费用	4,899,515.76	4,161,878.74
税金		2,825,578.91
办公费	7,891,735.94	7,804,603.71
停工损失	1,532,976.45	2,846,309.34
差旅费	3,284,868.07	3,867,631.00
车辆费用	1,849,063.78	2,942,495.26
业务招待费	2,188,907.55	2,241,423.30
租赁费	1,717,256.89	1,335,999.25
维修费	787,093.13	2,473,394.63
其他	9,570,126.15	11,918,256.89
合 计	106,749,375.51	123,645,196.94

4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1,112,943.08	47,388,167.89
减：利息资本化	7,500,991.33	3,190,853.57
减：利息收入	6,256,756.48	4,539,265.02
承兑汇票贴息	8,805,764.17	9,711,195.57
汇兑损益	-2,666,356.11	-3,174,870.37
手续费及其他	1,093,675.03	2,869,986.06
合 计	54,588,278.36	49,064,360.56

4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624,409.24	32,817,787.89
存货跌价损失	591,088.63	5,141,955.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052,855.48	506,400.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44,302.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9,719.44
商誉减值损失	45,565,974.82	5,380,487.30
合 计	72,834,328.17	44,810,652.39

48、投资收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89,526.85	-1,696,932.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11,320.45	88,785,84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8,900.00	2,445,75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84,692.20	7,128,462.45
合 计	24,725,385.80	96,663,119.68

4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19,347.03	81,783.37

50、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	31,091,976.2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纳税补助	45,903,9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奖励	19,9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12,447,127.91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天然林补助	3,567,73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中标奖励金	1,283,70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公益林管护补助	1,274,294.18		与收益相关
省外中标奖励	1,193,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竹产业精深加工项目补助款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工业强市考评奖励	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强度轻质纤维板产业化开发经费补贴收入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林木种苗工程国债专项资金拨款	28,571.43		与资产相关
工厂化育苗生产线及组培室财政补助	227,000.00		与资产相关
21 万立方米林板一体化技改项目	71,428.58		与资产相关
耐寒桉树基因改良与快繁推广技术研究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一体化建设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福建森源公司土地开发支出 返还	20,193.29	与资产相关
人才奖励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284,7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55,679.55	与收益相关
2016 省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外贸转型升级资金	140,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企业出口增量补助	125,400.00	与收益相关
特色农业产业化竞赛奖励款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部分境内闽货华夏行 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94,195.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1,279,096.14	

说明：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三、4、政府补助。

5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3,149,151.34	
罚没收入	7,835.00	105,622.86	7,835.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713,772.05		713,772.05
其他	357,346.62	464,143.53	357,346.62
合 计	1,078,953.67	73,718,917.73	1,078,953.67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2016 年纳税补助	23,710,6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安市财政局关于拨付森源家具 2016 年度补助资金的通知(南财 【2016】621 号)
科研经费奖励	18,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 拨付市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奖励金 的函（永政办函【2016】146 号）
人才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 拨付市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奖励金 的函（永政办函【2016】146 号）
增值税退税	10,075,513.83		与收益相关	三明市国家税务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第二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享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2,528,180.00	与收益相关	受增值税优惠政策资格名单的通知（明国税函【2012】70号） 福建省林业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5 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15】157 号）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2,936,2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建省林业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6 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16】17 号）
上市奖励金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安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南安市财政局关于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申请兑现上市奖励金的请示（南金融办【2016】25 号）
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349,9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6 年福建省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闽经信计财【2016】280 号)
递延收益摊销		1,260,187.64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摊销
生物防火林带补助		1,399,680.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林业局关于下达 2014-2015 年山脚田边生物防火林带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永林【2016】31 号）
防火林带补助		1,414,1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调整漳平市 2016 年生物防火林带建设任务的通知(漳林【2015】108 号)
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53,7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明市财政局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明财（企）指【2015】54 号）
森林抚育补贴		640,395.00	与收益相关	漳平市林业局关于上报 2015 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项目实施方案（漳林【2016】43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费补助		913,437.63	与收益相关	无
财政造林补贴		557,3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林业局《关于下拨 2015 年中央财政造林补贴项目资金的通知》（永林财【2016】19 号）
第三届泉州市政府质量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下达第三届泉州市政府质量奖奖励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16】94 号）
森林抚育补贴		249,755.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林业局关于下拨 2013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的通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知（永林【2016】38号）
森林抚育补贴		516,985.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林业局关于下拨 2014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的通知（永林【2016】39号）
森林抚育补贴		487,227.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林业局关于下拨 2014 年度省级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的通知（永林【2016】187号）
企业招投标奖励		361,8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安市财政局、南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15 年度规上制造业企业参与市域外省域内招投标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南财【2016】299号）
造林绿化补贴		350,578.5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加快造林绿化推进森林福建建设的通知（闽委【2010】37号）
森林抚育补贴		321,335.41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的通知（龙财（农）指【2015】69号）
2015 年外贸企业奖励		220,8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南安市委南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民营企业“二次创业”的若干意见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01,100.00	与收益相关	无
两化融合专项资金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明市财政局两化融合专项资金补助（明财（企）指【2015】70号）
防火林带建设补助资金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林业局关于下达 2014-2015 年山脚天边生物防火林带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森林抚育补贴		171,785.00	与收益相关	永安市林业局关于下拨 2014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的通知
2014 年度南安市创新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南安市委南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南安市创新奖的通报（南委【2015】71号）
其他		688,591.33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73,149,151.34		

52、营业外支出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33,500.00	140,000.00	333,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4,090.82		454,090.82
滞纳金	802,102.68		802,102.68
其他	181,760.48	75,322.25	181,760.48
合 计	1,771,453.98	215,322.25	1,771,453.98

5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4,903,648.03	70,499,23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85,566.59	-18,259,902.44
合 计	46,518,081.44	52,239,327.91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7,798,091.0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449,522.78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2,427.49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47,381.72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7,964,301.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39,664.11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842,246.83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4,778,994.6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其他	11,391,493.71
所得税费用	46,518,081.44

说明：其他系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影响金额。

5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531,835.23	11,780,606.11
收到押金与保证金、收回保函保证金	25,476,928.26	14,063,969.76
收到保险赔款		6,781,200.00
收到政府补助	78,900,361.32	61,703,508.42
存款利息收入	3,861,344.24	3,213,407.97
搬迁补偿款（与经营相关）	77,000,000.00	
其他	3,917,369.10	2,940,689.33
合 计	190,687,838.15	100,483,381.59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函保证金	20,475,216.79	25,476,928.26
支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71,930,323.27	80,209,604.5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096,320.38	2,859,316.56
经营租赁支出	8,893,862.36	12,117,387.58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3,526,961.82
搬迁费用支出	4,272,099.11	
其他	2,547,242.62	225,991.75
合 计	109,215,064.53	134,416,190.53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搬迁补偿款（与资产相关）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261,217.15

（4）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汇票保证金		89,381,949.82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组及增发中介费用		2,450,000.00
支付汇票保证金	56,444,213.58	142,656,965.34
支付融资租赁款	21,897,000.00	
合 计	78,341,213.58	145,106,965.34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280,009.64	129,117,934.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834,328.17	44,810,652.3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179,263.95	44,448,923.79
无形资产摊销	3,524,341.92	3,887,908.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19,584.96	5,667,51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9,347.03	-81,783.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4,090.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355,947.57	51,915,550.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25,385.80	-96,663,119.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93,000.82	-13,998,01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92,565.77	-7,143,765.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095,007.14	217,729,34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105,497.30	-206,899,949.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227,400.44	56,547,401.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90,371.61	229,338,607.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7,559,990.33	298,535,587.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535,587.69	169,403,894.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24,402.64	129,131,693.45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05,311,028.85
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10,160,798.82
其中：支付货款	208,311,827.67
支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160,000.00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前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000,000.00
其中：福建森源门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69,249.40	170,27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489,222.35	298,364,256.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18.58	1,061.1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559,990.33	298,535,587.69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单位：万元）

核算科目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7,939.09	详见附注五、1 货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住房周转金等	币资金说明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908.00 用于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应收款	股息质押	59.29 用于质押借款
存货	森经 91.02 万亩林地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	29,224.66 用于抵押借款
存货	连城 87260 亩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	3,820.09 用于抵押借款
存货	连城森威 13.38 万亩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	4,951.72 用于抵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国光大银行股权（605 万股）	2,450.25 用于质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2,000.00 用于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绿景家园车库及商铺	1,177.14 用于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2,371.94 用于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林板一体化项目相关资产	20,897.46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9,695.15 用于抵押借款
合 计		85,494.79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68,233.08	6.5342	445,850.87
货币资金-港币	551,066.68	0.8359	460,636.64
应收账款-美元	4,507,356.03	6.5342	29,451,966.29
预收款项-美元	1,094,118.76	6.5342	7,149,190.78
长期借款-美元	7,400,000.00	6.5342	48,353,080.00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本期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变动情况：

企业名称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永林黑山羊(永安)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新设
厦门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漳平市	漳平市	木材采运	51.28		通过设立取得
永安市佳盛伐区调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永安市	永安市	伐区设计	80.00		通过设立取得
永安市青山木材检验有限责任公司	永安市	永安市	木材检验	80.00		通过设立取得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连城县	连城县	木材采运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永安市	永安市	造林抚育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永林金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永安市	永安市	林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	永安市	永安市	家具制造	55.00		通过设立取得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家具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永林黑山羊（永安）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永安市	永安市	养殖	51.05		通过设立取得
深圳市森源蒙玛家具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家具制造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福建永安市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永安市	永安市	家具制造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家具制造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深圳市雅源空间配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装饰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森源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南安市	南安市	装饰工程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厦门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家具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深圳市森源中艺精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装饰工程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香港森远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美国艾玛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48.72	1,162,798.35		29,159,843.25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	-92,016.42		2,386,718.42
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	45.00	1,468,252.97		4,714,613.5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65,594,519.91	73,045.09	65,667,565.00	4,198,946.64	1,616,723.35	5,815,669.99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61,517,209.42	530,392.67	62,047,602.09	2,849,975.48	1,693,868.00	4,543,843.48
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	88,684,323.24	7,349,445.76	96,033,769.00	30,383,184.41		30,383,184.41

续（1）：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65,644,198.97	95,173.28	65,739,372.25	8,274,173.37		8,274,173.37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61,401,129.42	576,197.10	61,977,326.52	849,095.05	1,784,144.50	2,633,239.55
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	63,508,085.79	4,744,922.61	68,253,008.40	6,038,873.69		6,038,873.69

续（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9,051,100.00	2,386,696.13	2,386,696.13	-1,714,015.67	12,727,061.03	6,166,690.26	6,166,690.26	1,507,018.83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连城县森威 林业有限责 任公司	1,760,574.34	-1,840,328.36	-1,840,328.36	-76,190.09	1,671,511.25	-1,481,912.07	-1,481,912.07	550,636.45
福建永林家 居有限公司	101,572,221.19	3,262,784.38	3,262,784.38	-16,242,034.06	104,430,990.56	7,214,389.96	7,214,389.96	-22,876,632.61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北京天广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 伙）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	40.00		权益法
北京丰汇伟瀚投 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	40.00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北京天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丰汇伟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18,703,842.96		7,365,848.19	10,627,530.63
非流动资产			595,433.09	785,877.52
资产合计	18,703,842.96		7,961,281.28	11,413,408.15
流动负债	3,201,350.00		2,607,689.10	366,026.7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201,350.00		2,607,689.10	366,026.78
净资产	15,502,492.96		5,353,592.18	11,047,381.37
其中：少数股东 权益				
归属于母 公司的所有者 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6,000,997.2		2,141,436.87	4,418,952.55
对联营企业权	6,000,997.2		2,097,233.50	4,434,280.00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续：

项 目	北京天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京丰汇伟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492.96		-5,842,616.33	-952,618.6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92.96		-5,842,616.33	-952,618.63

（3）其他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370,475.81	5,623,953.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3,477.55	-1,742,025.9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3,477.55	-1,742,025.93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14.26%（2016 年：12.59%）；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7.21%（2016 年：41.84%）。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24,147.77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700.00 万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18,810,000.00			818,810,000.00
应付票据	61,348,795.02			61,348,795.02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286,288,246.63			286,288,246.63
应付职工薪酬	42,679,812.77			42,679,812.77
应付利息	1,490,997.24			1,490,997.24
应付股利	171,446.00			171,446.00
其他应付款	57,569,222.94			57,569,222.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013,218.80			172,013,218.80
长期借款		245,284,680.00		245,284,680.00
长期应付款		22,838,787.65	1,149,418.01	23,988,205.66
负债合计	1,440,371,739.40	268,123,467.65	1,149,418.01	1,709,644,625.06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0,960,000.00			700,960,000.00
应付票据	79,240,450.41			79,240,450.41
应付账款	362,930,962.81			362,930,962.81
应付职工薪酬	56,424,024.18			56,424,024.18
应付利息	1,576,094.27			1,576,094.27
应付股利	171,446.00			171,446.00
其他应付款	51,897,235.04			51,897,23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145,445.59			112,145,445.59
长期借款		388,533,800.00		388,533,800.00
长期应付款		41,928,554.41	1,149,418.01	43,077,972.42
负债合计	1,365,345,658.30	430,462,354.41	1,149,418.01	1,796,957,430.7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81,881.00	70,096.00
长期借款（含重分类至一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60.00	35,280.00
合 计	108,741.00	105,376.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含重分类至一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95.31	13,380.78
合 计	11,695.31	13,380.78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58.47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6.90 万元）。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除了本集团子公司福建森源及永林家居公司存在部分以外币结算的业务外，不存在其他重要的以外币结算的业务，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本集团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46.75%（2016 年 12 月 31 日：50.01%）。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502,500.00			24,502,500.00
1. 股票投资	24,502,500.00			24,502,5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总额	24,502,500.00			24,502,500.00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表决权比例%
福建省永安林业 (集团) 总公司	永安市	投资	5,215.80	19.03	19.03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

3、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七、2。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省竹生活竹制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苏加旭	股东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苏加旭控制的公司
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苏加旭控制的公司
苏桂冶	股东苏加旭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受子公司永林家居公司的其他股东控制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方
美国艾玛地板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之前为子公司永林家居公司其他股东控制单位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原名福建森源门业有限公司，原系福建森源公司之子公司，2016 年 12 月福建森源公司将其持有的门业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转让，2017 年 1 月门业公司更名为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库存商品（竹木复合地板）	45,710,141.18	47,082,503.56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木材		2,435.90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家具	58,729,221.20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木材		54,001.71

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金线莲	4,950.00	8,400.00
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高纤板	7,097.77	
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金刚板	4,802.97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刚板	177,724.07	1,742,466.79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中高纤板	68,977.78	514,076.99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金刚板	36,892,960.81	39,249,456.64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金线莲		3,900.00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中高纤板	2,045,573.24	421,012.69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木材	1,230,993.69	306,460.20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木材	750,112.39	1,821,508.64
福建省竹生活竹制品有限公司	竹家具	217,830.78	799,126.68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电费	3,225,622.41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家具材料	11,943,920.52	
美国艾玛地板有限公司	竹木复合地板（1-5月）		16,102,666.88

（2）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说明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8,660.00	2005/3/31	2020/3/30	否	说明
	630.00	2005/3/31	2017/3/30	是	说明
	2,000.00	2017/10/17	2018/10/16	否	说明
	2,000.00	2017/6/14	2018/6/13	否	
	2,500.00	2017/6/23	2018/6/22	否	
	2,000.00	2016/10/28	2017/10/27	是	

说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50% 股权为本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② 本公司之子公司永林家居作为被担保方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2,000.00	2017/4/19	2018/4/18	否
	500.00	2017/7/5	2018/7/4	否

③ 本公司之子公司福建森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说明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加旭、深圳市森源蒙玛家具有限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	2016/5/26	2017/5/25	是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加旭、深圳市森源蒙玛家具有限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	1,750.00	2016/5/27	2017/5/26	是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3,000.00	2016/1/28	2017/1/27	是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1,500.00	2017/3/21	2018/3/20	否	B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苏桂治	1,500.00	2016/5/30	2017/7/1	是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苏桂治	500.00	2016/8/29	2017/8/28	是	
苏加旭	400.00	2016/7/20	2019/11/20	否	A
苏加旭	6,000.00	2016/7/29	2019/11/20	否	A
苏加旭	5,520.00	2016/10/20	2019/11/20	否	A
苏加旭	960.00	2016/11/24	2019/11/20	否	A
苏加旭	800.00	2016/12/13	2019/11/20	否	A
苏加旭	1,680.00	2016/12/28	2019/11/20	否	A
苏加旭	640.00	2016/12/29	2019/11/20	否	A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1,500.00	2017/5/3	2018/5/2	否	C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1,750.00	2017/5/5	2018/5/4	否	C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1,500.00	2017/11/16	2018/11/15	否	C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1,500.00	2017/11/27	2018/11/26	否	C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1,750.00	2017/11/28	2018/11/27	否	C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1,000.00	2017/11/7	2018/5/7	否	D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1,000.00	2017/11/8	2018/5/8	否	D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2,000.00	2016/11/17	2017/11/16	是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2,000.00	2016/12/2	2017/12/1	是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	2,750.00	2016/12/2	2017/12/1	是	
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加旭、苏桂治	3,000.00	2016/11/10	2017/2/1	是	
合计	45,500.00				

说明:

A、2016 年 6 月 3 日，苏家旭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平银（农业）综字第 A016201605100001(额保 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最高授信额度 50,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已使用额度为 16,000.00 万元。

B、2017 年 3 月 16 日，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与兴业银行永安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永安（业一）高保（2017）0002-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最高担保额度为 10,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已使用额度为 6,659.61 万元。

C、2017 年 6 月 23 日，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与中国银行南安支行签订了编号 fj3402017367、fj3402017368、fj3402017369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最高担保额度为 20,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已使用额度为 11,109.73 万元。

D、2016 年 11 月 15 日，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加旭与平安银行泉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泉州）综字第 A007201611150001（额保 001）号、平银（泉州）综字第 A007201611150001（额保 002）号、平银（泉州）综字第 A007201611150001（额保 003）号的最高限额担保合同，合同约定最高担保额度为 10,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已使用额度为 2,000.00 万元。

E、2016 年 8 月 26 日，福建中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加旭、苏桂治与招商银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最高保字第 81-262-01、2016 年最高保字第 81-262-02、2016 年最高保字第 81-262-03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约定担保最高限额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已使用额度为 2,750.00 万元。

F、2017 年 7 月 27 日，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苏桂治、与泉州银行南安洪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HT9350583003C170700017、HT9350583003C170700018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最高担保额度为 1,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已使用额度为 987.35 万元。

G、2017 年 7 月 27 日，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加旭、苏桂治与泉州银行南安洪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HT9350583003C170700022、HT9350583003C170700023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最高担保额度为 4,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已使用额度为 3,845.52 万元。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集团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20 人，上年关键管理人员 24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13.60	292.8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绿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000.00	360.00
应收账款	福建省竹生活竹制品有限公司	1,156,369.32	70,561.57	934,978.21	46,748.91
应收账款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906,616.00	2,071,984.80	8,922,348.23	892,234.82
应收账款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9,973,587.78	598,415.27	9,956,178.48	597,370.71
应收账款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5,933,663.02	296,683.15	200,806.87	10,040.34
其他应收款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13,198,039.44	1,115,635.45	9,114,669.55	455,733.48
其他应收款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01.78	480.11		
其他应收款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1,625,530.49	1,625,530.49	1,625,530.49	1,300,424.39
预付账款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656.25			
预付账款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29,852,605.66		9,913,470.8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款项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15,757.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竹生活竹制品有限公司	4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77,386.50	77,386.5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3,606.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应付账款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336,441.04
应付账款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790.00
应付账款	永安市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4,871.80	4,871.80
应付账款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336.07	26,165.31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的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448.02
对外投资承诺	7,400.00	8,000.00

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投资承诺余额 7,400.00 万元，详见本附注十三之 2。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其他或有事项及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246,990.00	注 1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浙江紫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4,424,086.00	注 2
深圳市雅源空间配饰有限公司	河南天鹅城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纠纷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3,372,360.00	注 3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	3,717,839.16	注 4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海南优高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3,151,865.00	注 5
福建永安市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金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	1,781,760.00	注 6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元一酒店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1,198,264.30	注 7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南通五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伊宁市人民法院	1,155,704.00	注 8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深圳城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	4,754,180.52	注 9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	2,468,592.00	注 1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宏祥木业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永安市人民法院	4,730,000.00	注 11

说明：

注 1：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建筑”）因三亚龙沐湾花园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向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深圳建筑支付工程款 1,963,532.00 元及利息 283,458.00 元；2017 年 11 月 14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深圳建筑支付工程款 1,934,412.00 元及利息，截至报告日，福建森源公司已向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注 2：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浙江紫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紫鼎”）因宁波荪湖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浙江紫鼎支付工程款 3,403,143.00 元及违约金 1,020,943.00 元。2017 年 10 月 30 日法院出具判决书，判令浙江紫鼎支付工程款 2,167,994.00 元及违约金 433,600.00 元，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注 3：子公司深圳市雅源空间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源配饰”）与河南天鹅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鹅城置业”）因天鹅城国际大酒店艺术品工程承揽合同纠纷，雅源配饰于 2017 年 06 月 15 日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天鹅城置业支付货款 2,224,000.00 元及违约金 667,200.00 元。天鹅城置业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提起反诉，请求解除合同退还预付款及违约金 1,148,360.00 元，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在

审理过程中。

注 4：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亚厦”）因三亚湾红树林项目承揽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向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浙江亚厦支付货款 3,292,688.16 元及利息 425,151.00 元，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5：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海南优高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优高雅”）因三亚龙沐湾花园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向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海南优高雅支付工程款 2,714,547.00 元及利息 437,318.00 元。2017 年 11 月 14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海南优高雅支付 2,714,547.00 元及利息 437,318.00 元，海南优高雅不服判决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6：子公司福建永安市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森源”）与上海金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茂”）因三长沙梅溪湖项目买卖合同纠纷，永安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向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上海金茂支付货款 1,740,000.00 元及违约金 41,760.00 元，2017 年 8 月上海金茂提起反诉，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7：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上海元一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元一”）因上海元一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上海元一支付货款 987,720.30 元及利息 210,544.00 元。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已由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受理，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8：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南通五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五建”）因伊犁宾馆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向伊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南通五建支付货款 915,455.00 元及违约金 240,249.00 元。2017 年 9 月 12 日伊宁市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南通五建支付货款 915,455.00 元及违约金 240,249.00 元，南通五建不服该判决提出上诉，截至报告日，该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9：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深圳城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城建”）因三亚福朋喜来登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向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深圳城建支付货款 4,293,034.00 元及利息 461,146.52 元，2016 年法院一审判决深圳城建支付货款 4,293,034.00 元及利息 461,146.52 元，深圳城建不服判决申请上诉，2017 年 7 月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撤销一审判决，发回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重审，三亚城郊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再次做出一审判决，判令深圳城建支付货款 4,293,034.00 元，深圳城建不服判决，再次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二审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10：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景酒店”）因三亚亚龙湾海景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向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海景酒店支付货款 2,329,135.00 元及违约金 139,457.00 元。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已由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受理，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11：2014 年 5 月，本公司对福建宏祥木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叶国雄以及担保方（福建省三明鼎盛贸易有限公司、清流县鑫鸿翔化工有限公司、叶国灿、叶国英、叶琼花）向永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偿还所欠吉口人造板厂租金及违约金 473 万元，永安市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作出一审判决，出具（2014）永民初字第 705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本公司胜诉，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永安人造板厂二期搬迁事项

2012 年 8 月，本公司与湖北九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永林投资设备搬迁的补充协议书》，约定投资设备搬迁在 2013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2013 年 1 月，项目建设地政府从产业布局及工业开发区整体规划角度提出对原建设地的用址进行调整，将原先的建设地点调整到阳平工业园区，导致原定在 2013 年 5 月 30 日前搬迁完成的计划无法实施。2013 年 8 月，当地政府确定了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同年 9 月完成了地质钻探，11 月开始进行环境评价及设计，总平面规划等工作，2014 年 2 月土地招拍挂结束，第一期批准建设用地 197 亩指标已下达。截至本报告日，项目主车间厂房及成品仓库工程已全部完工，相关配套设施正在施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投入生产。

2、重要投资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与北京博盛高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丰汇伟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北京天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北京天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册资本 2 亿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8,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40%。天广投资公司投资决策机构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 1 名由本公司推荐，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缴出资 600.00 万元。

3、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1）森林经营及木材二次加工；

（2）家具制造。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期末	森林经营及木材 二次加工分部	家具制造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76,449,965.21	764,958,511.58	1,374,330.17	1,240,034,146.6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75,075,635.04	764,958,511.58		1,240,034,146.62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74,330.17		1,374,330.1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68,355,782.60	748,975,602.62	1,326,027.35	1,216,005,357.87
营业成本	430,789,843.11	502,303,554.61	1,374,330.17	931,719,067.5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28,711,333.75	485,866,527.55	1,326,027.35	913,251,833.95
营业费用	12,236,651.55	66,755,854.74		78,992,506.29
营业利润	29,841,164.72	179,215,401.49	90,565,974.82	118,490,591.39
资产总额	2,908,892,942.51	1,823,931,253.88	569,562,340.29	4,163,261,856.10
负债总额	930,304,637.87	1,184,734,117.37	168,670,403.78	1,946,368,351.46
补充信息：				-
1.资本性支出	3,213,665.90	113,485,215.37		116,698,881.27
2.折旧和摊销费用	30,301,058.84	17,522,131.99		47,823,190.83
3.资产减值损失	2,021,522.04	25,246,831.31	-45,565,974.82	72,834,328.17

（2）其他分部信息

①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家具	747,106,408.30	1,109,300,663.89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382,623,862.21	362,976,479.28
木材	47,715,917.94	52,336,343.55
甲醛	30,353,215.29	17,321,091.22
装饰设计费	1,869,194.32	858,191.93
胶粘剂	6,290,163.81	4,453,642.64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线莲	22,350.00	210,712.00
育肥羊	24,246.00	
合 计	1,216,005,357.87	1,547,457,124.51

4、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6 万亩原料林基地财政扶持基金	财政拨款	5,360,000.00				5,360,000.00		
林木种苗工程国债专项资金拨款	财政拨款	1,370,795.88	839.24	28,571.43		1,343,063.6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厂化育苗生产线及组培室财政补助	财政拨款	227,000.00		227,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1 万立方米林板一体化技改项目	财政拨款	601,190.48		71,428.58		529,761.9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耐寒桉树基因改良与快繁推广技术研究	财政拨款	1,539,062.68		80,000.00		1,459,062.6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一体化建设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150,000.00		30,000.00		12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福建森源公司土地开发支出返还	财政拨款	967,594.95		20,193.29		947,401.6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0,215,643.99	839.24	457,193.30		9,759,289.93		

（2）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净额法计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 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结转冲 减相关成本 的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 冲减相关成本 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2016 年生态 公益林补助	财政拨款		491,780.00			491,78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生态 公益林补助	财政拨款		491,779.75			491,779.75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4 省级森 林抚育补助	财政拨款		483,360.00	427,691.40		55,668.6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防火 林带补助	财政拨款		476,900.00			476,9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央 财政森林抚 育补助	财政拨款		341,905.00	323,910.00		17,995.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皆伐改择伐 补助金	财政拨款		82,600.00			82,6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368,324.75	751,601.40		1,616,723.35		

（3）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 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 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2017 年纳税补助	财政拨款	45,903,9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奖励	财政拨款	19,9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财政拨款	12,447,127.9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天然林补助	财政拨款	3,567,73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中标奖励金	财政拨款	1,283,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生态公益林管护补助	财政拨款	1,274,294.1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外中标奖励	财政拨款	1,193,1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竹产业精深 加工项目补助款	财政拨款	9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工业强市考评 奖励	财政拨款	5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强度轻质纤维板产 业化开发经费补贴收 入	财政拨款	5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人才奖励	财政拨款	4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 金	财政拨款	284,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255,679.5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省知识产权专项 经费	财政拨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外贸转型升级 资金	财政拨款	140,1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6 年企业出口增量 补助	财政拨款	125,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特色农业产业化竞赛 奖励款	财政拨款	1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部分境内闽货 华夏行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财政拨款	494,19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89,729,926.64		

（4）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冲减相关 成本的金额	本期冲减相关成本 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2017 年生态公益林补助	财政拨款	2,955,520.87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 补贴	财政拨款	2,468,3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造林绿化省财政补 助	财政拨款	1,750,0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 补助	财政拨款	1,705,27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造林绿化省级补助	财政拨款	1,687,8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央财政造林补贴	财政拨款	1,247,3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割灌抚育财政补贴	财政拨款	1,026,43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防火林带补助	财政拨款	571,2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造林绿化财政补贴	财政拨款	284,8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级财政抚育补助	财政拨款	253,9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割灌抚育补贴	财政拨款	235,705.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省级抚育补助	财政拨款	77,300.00	存货	与收益相关
生态公益林补助	财政拨款	16,629.41	存货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4,280,155.28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4,182,401.58	21.67	4,182,401.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中：账龄组合	12,437,049.19	64.45	6,353,420.23	51.08	6,083,628.96
资产状态组合	2,453,427.82	12.71			2,453,427.82
组合小计	14,890,477.01	77.16	6,353,420.23	42.67	8,537,056.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25,662.40	1.17	225,662.40	100.00	
合 计	19,298,540.99	100.00	10,761,484.21	55.76	8,537,056.78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4,182,401.58	15.07	3,345,921.26	80.00	836,480.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3,468,681.31	84.53	5,667,428.37	24.15	17,801,252.94
资产状态组合					
组合小计	23,468,681.31	84.53	5,667,428.37	24.15	17,801,252.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10,287.60	0.40	110,287.60	100.00	
合 计	27,761,370.49	100.00	9,123,637.23	32.86	18,637,733.26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宏祥木业 有限公司	4,182,401.58	4,182,401.58	100.00	2012 年、2013 年出租三明 吉口人造板厂应收租金已 逾期，预计无法收回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7,313.34	8.90	66,438.81	6.00	1,040,874.53
1 至 2 年	82,488.07	0.66	8,248.81	10.00	74,239.26
2 至 3 年	6,942,248.07	55.82	2,082,674.43	30.00	4,859,573.64
3 至 4 年	217,883.07	1.75	108,941.54	50.00	108,941.53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087,116.64	32.86	4,087,116.64	100.00	
合 计	12,437,049.19	100.00	6,353,420.23	51.08	6,083,628.96

（续上表）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171,330.83	43.34	610,279.85	6.00	9,561,050.98
1 至 2 年	8,979,191.35	38.26	897,919.13	10.00	8,081,272.22
2 至 3 年	227,042.49	0.97	68,112.75	30.00	158,929.7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091,116.64	17.43	4,091,116.64	100.00	
合 计	23,468,681.31	100.00	5,667,428.37	24.15	17,801,252.9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7,846.98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421,214.1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4.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586,582.96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906,616.00	35.79	2,071,984.80
三明市宏祥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4,182,401.58	21.67	4,182,401.58
永安副基三公司	596,941.30	3.09	596,941.30
永安森工有限公司	436,699.18	2.26	436,699.18
杭州舒迪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98,556.10	1.55	298,556.10
合 计	12,421,214.16	64.36	7,586,582.96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7,050,769.61	3.84	6,433,830.48	91.25	616,939.13
资产状态组合	176,668,387.35	96.16			176,668,387.35
组合小计	183,719,156.96	100.00	6,433,830.48	3.50	177,285,326.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3,719,156.96	100.00	6,433,830.48	3.50	177,285,326.48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0,648,655.37	10.42	9,145,669.17	85.89	1,502,986.20
资产状态组合	91,535,518.03	89.58			91,535,518.03
组合小计	102,184,173.40	100.00	9,145,669.17	8.95	93,038,504.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2,184,173.40	100.00	9,145,669.17	8.95	93,038,504.23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2,228.48	6.13	25,933.71	6.00	406,294.77
1 至 2 年	63,972.04	0.91	6,397.21	10.00	57,574.83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至 3 年	60,013.61	0.85	18,004.08	30.00	42,009.53
3 至 4 年	220,000.00	3.12	110,000.00	50.00	110,000.00
4 至 5 年	5,300.00	0.08	4,240.00	80.00	1,060.00
5 年以上	6,269,255.48	88.92	6,269,255.48	100.00	0.00
合 计	7,050,769.61	100.00	6,433,830.48	91.25	616,939.13

（续上表）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38,642.06	5.06	32,318.52	6.00	506,323.54
1 至 2 年	93,877.11	0.88	9,387.71	10.00	84,489.40
2 至 3 年	220,000.00	2.07	66,000.00	30.00	154,000.00
3 至 4 年	5,300.00	0.05	2,650.00	50.00	2,650.00
4 至 5 年	3,777,616.31	35.48	3,022,093.05	80.00	755,523.26
5 年以上	6,013,219.89	56.46	6,013,219.89	100.00	
合 计	10,648,655.37	100.00	9,145,669.17	85.89	1,502,986.2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11,838.69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4,374,901.05
往来款	170,784,184.13	87,592,069.81
备用金及保证金	7,801,620.00	6,386,000.00
股票股息	592,900.00	1,149,500.00
其他	4,540,452.83	2,681,702.54
合计	183,719,156.96	102,184,173.40

（4）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6,216,975.96	1 年以内	90.47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800,000.00	1 年以内 1,800,000.00 元, 1-2 年 6,000,000.00 元	4.25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25,530.49	5 年以上	0.88	1,625,530.49
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94,176.46	1 年以内	0.76	
安徽龙华竹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3,166.29	5 年以上	0.48	883,166.29
合 计		177,919,849.20		96.84	2,508,696.78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9,320,965.57		1,509,320,965.57	1,459,718,381.69		1,459,718,381.6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976,157.26	2,400,000.00	14,576,157.26	11,346,632.88	2,400,000.00	8,946,632.88
合 计	1,526,297,122.83	2,400,000.00	1,523,897,122.83	1,471,065,014.57	2,400,000.00	1,468,665,014.5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永安市佳盛伐区调查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永安市青山木材检验有	80,000.00			80,000.0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限责任公司						
连城县森威 林业有限责 任公司	55,874,250.00			55,874,250.00		
福建省永惠 林业有限公 司	25,633,045.19			25,633,045.19		
福建永林金 树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1,941,086.50	4,941,083.88		6,882,170.38		
福建永林家 居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福建森源家 具有限公司	1,299,990,000.00	44,100,000.00		1,344,090,000.00		
永林黑山羊 （永安）生态 养殖有限责 任公司		561,500.00		561,500.00		
合 计	1,459,718,381.69	49,602,583.88		1,509,320,965.57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永安永明木业 有限公司	1,472,414.35	-174,909.76	1,297,504.59	
永安燕晟木业 有限公司	2,744,875.23	-28,902.46	2,715,972.77	
福建省山康电 子工程有限公 司	2,695,063.30	-32,598.10	2,662,465.20	2,400,000.00
北京丰汇伟瀚 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4,434,280.00	-2,337,046.50	2,097,233.50	
中永（苏州） 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		2,000,000.00 201,984.00	2,201,984.00	
北京天广投资 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6,000,000.00 997.20	6,000,997.2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11,346,632.88	8,000,000.00	-2,370,475.62	16,976,157.26	2,400,000.00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1,451,886.33	351,325,913.86	334,052,247.58	297,767,343.37
其他业务	8,655,000.11	3,036,067.47	7,080,113.44	2,998,005.48
合计	380,106,886.44	354,361,981.33	341,132,361.02	300,765,348.85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0	2,612,002.9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70,475.62	-814,533.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8,900.00	2,445,75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84,692.20	7,128,462.45
合 计	67,933,116.58	11,371,682.19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65,256.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771,748.7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84,692.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11,320.45	
搬迁补偿款	31,091,976.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8,409.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9,686,584.28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157,574.79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529,009.5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942,826.9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2,586,182.54

对于作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项目：

项 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退税	12,447,127.91	根据三明市国家税务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第二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资格名单的通知》（明国税函【2012】70 号），该补助具有经常性。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6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3	-0.16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01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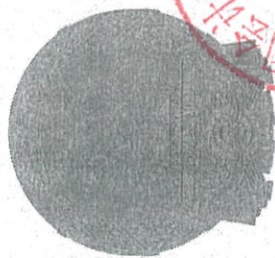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8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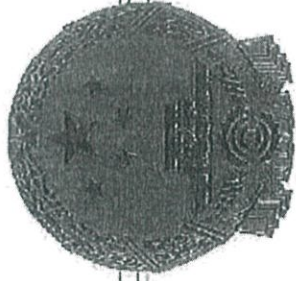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徐华



证书号: 11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四月 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四月 四日

授权书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1035号“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现授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蔡学雷、蔡志良、曹海啸、曹阳、陈芳、陈广清、陈海防、陈弘达、陈建平、陈箭深、陈军、陈连锋、陈平、陈志芳、陈纹、陈昭新、程连木、储燕涛、戴玉平、邓传洲、范晓红、范震杰、冯忠军、付后升、付细军、高虹、高利萍、高楠、葛兴蕙、郭凤、郭丽娟、郭绪琴、关黎明、关涛、韩瑞红、贺晓亮、胡锦涛、胡素萍、胡晓明、黄成利、黄声森、黄印强、黄志斌、姜韬、江永辉、金鑫、蒋中友、雷鸿、李光宇、李惠琦、李继明、李建彬、李莉、李力、李社利、李仕谦、李司强、李小宁、李炜、李洋、李宜、李正芳、黎荣果、梁春玲、梁寄意、梁卫丽、廖金辉、林宏华、林庆瑜、林新田、刘存有、刘丰收、刘光斌、刘金凤、刘立宇、刘均山、刘维、刘仔峰、刘志增、龙传喜、马健、马沁、孟庆卓、倪军、潘汝彬、潘文中、潘轶敏、钱斌、邱连强、丘树旺、任一优、沈在斌、苏洋、孙秉华、孙国建、孙猛、孙宁、唐明、童登书、涂振连、汪明、汪孝玲、汪战彪、王怀发、王恒忠、王洪婕、王娟、王雷、王龙旷、王涛、王涛、王忠年、卫俏嫔、吴传刚、吴乐霖、吴松林、吴洋、吴迎、席琼、奚大伟、肖洪波、肖双飞、徐豪俊、许瑞生、谢培仁、熊建益、严冰、闫钢军、闫磊、俞祖樑、杨向春、杨贞瑜、杨志、姚斌星、姚炜、叶春、叶聿稳、尹丽鸿、殷雪芳、于庆庆、于涛、曾淑君、詹秉英、张立贺、张果林、张凌雯、张小洁、张亚许、赵奉忠、赵莹、郑建彪、郑建利、支彩琴、周万遐、周俊超、钟乐、庄峻晖等157人签署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等法定业务报告及业务约定书。

此授权有效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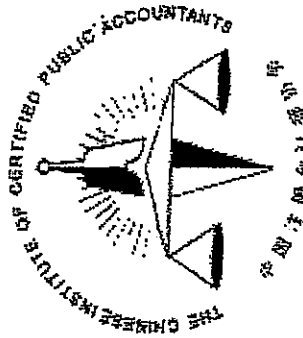
在授权终止日前，被授权人如果违反事务所的规定，合伙人会议有权暂停或提前终止授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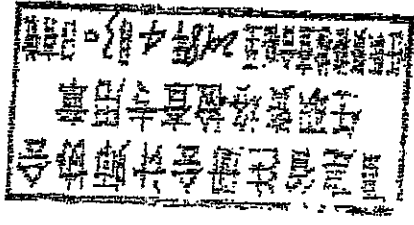
2018年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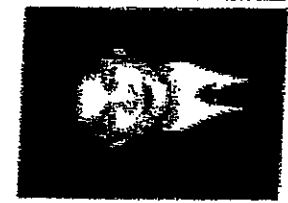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有效，逾期无效。如有遗失，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3月3日



Full name: 陈国新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6年03月06日
Working unit: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350121197602081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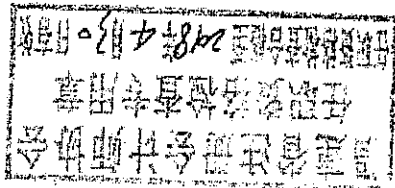
陈国新

1976年03月06日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证书编号: 350200011520
姓名: 陈国新
身份证号: 350121197602081011
有效期至: 2005年01月17日
颁发日期: 2001年03月21日
颁发机构: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3月3日



此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114

换证日期: 2011年03月21日

证书编号: 110001640058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10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陈多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年05月1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103198009161021
Identity Card No.

